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变更评估机构前后的评估差异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海南百迈投资有限公司、海南先声百家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京百佳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声祥瑞”）235,040,700 股股份（占先声祥瑞已发行股份的 61.50%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联国际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咨询（广东）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联国际评字【2026】第 VIGQD0322 号），本次交易标的资产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227,586.16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以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估值 227,586.16 万元为作价依据，本次标的资产北京先声祥瑞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61.50%股权最终交易价格为 139,297.50 万元，相比首次草案公告的评估值及交易价格有所降低。现将变更评估机构前后评估说明的主要差异情况对比说明如下：

本次更改评估机构后，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出具加期评估报告。由于基准日时点两次的不同，与此同时根据《关于增值税

法施行后增值税优惠政策衔接事项的公告》的政策，取消了生物制品原可选择的 3%简易计税办法，改为适用 13%的一般计税方法，被评估单位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该政策，从而导致加期评估过程中收益法中的折现率、预测收入和利润与前期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预测对应参数存在一定差异。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6 月 12 日